



暖聚焦

在回家的路上

◎沐小风

车开在半路上,我接到一个朋友的电话,问我人在哪里。我回答说,我在开车,回家路上。然后我俩几乎同时就把电话给挂断了。我知道她是担心我的行车安全才飞快挂的电话,但她肯定不知道,我是因为一下子没搞清自己回的哪个家,才挂了她的电话。

这段时间,我几乎一直在路上。路的一头是城里,一头是老家。

都说妈妈在哪里,家就在哪里。前段时间,妈妈动了个手术,我便陪她回老家住下来,妈妈养身体,我趁机放松放松平素紧绷的神经,修心养性,一举两得。

在老家住着,节奏很慢,气定神闲。我从井里打水,用手洗衣服,煮简单的饭菜——邻居们源源不断送来自家栽种的时蔬,我们几乎不用出去买菜。我跟着妈妈外出锻炼,在屋后水库的大坝上散步,去新开发的古道漫游,挖笋、摘茶叶、采草药,顺便汲山泉水回家煮茶。下雨天,就陪妈妈坐在屋檐下,妈妈打毛线帽,我看院子里雨水溅起的水花。晚饭我们娘俩总是吃得很慢很慢,我着迷地听妈妈边吃边回忆她小时候的趣事——岁月像是神奇的糖霜,所有吃过的苦,被它腌渍过后都裹上了一层醉人的甜。吃过晚饭,我和妈妈就上楼,在三面竖着屏风的大床上抵足而眠,各自看看书,或者聊聊天;乡村的夜是宁静的夜,外面蛙声稀疏轻浅,只有零星的犬吠此起彼伏,声声入耳,带我渐渐沉入梦乡。然后,在鸟鸣和鸡啼声中醒来,又开始新的一天。

对一个妈妈来说,孩子在哪里,心就在哪里。回城的日子,我在闹铃声中一跃而起,精神抖擞地为女儿准备早餐。送她出门上学后,我去爬山——爬山能使我精力充沛,心情愉悦,这一习惯我已经坚持数月,并打算一直坚持下去。接下去,我处理必要的杂务,去超市购物,去菜场买菜,去医院配常用药,顺便看望外婆,跟约好的朋友见见面、聊聊天。遇到休息日,我会把女儿从作业堆中强行拉起,出去逛街,吃她很久没吃的比萨饼、牛排、寿司以及韩式石锅拌饭;偶尔也带她去大自然看看风景,去一趟中山公园,在咖啡屋逗留片刻,听音乐喝咖啡,体味体味小资情调。女儿回家继续埋首书房写作业,我在外面翻翻书看看报纸,默默陪在她身边。

在乡下,妈妈给我梳麻花辫,但我大多日子不修边幅,甚至可能一整天穿着睡袍蓬头垢面;在城里,我为自己盘起发髻,化精致的妆,去美容院护理身体,去美甲店把在老家刨土豆染黑的指甲洗净,去美发厅把毛糙的头发打理得柔顺服帖。这并不能说明我人格分裂,而恰好证明了我的强大与幸福,我的幸福在于没吃过母亲那一辈人的苦,也没经历过女儿那代人作为独生子女的孤单困惑;我的强大在于我可以顺应母亲这一辈人传统节俭缓慢的生活方式,我也完全不怕这个年纪的女儿担心、嫌弃我的形象乃至精神不够“贵族”……

只是,我在妈妈身边的时候,心里牵挂着女儿,担心她早餐吃得单一,晚上学习时间过长,洗不干净头发,不会剪指甲……我在女儿身边的时候,担心妈妈忘记吃药,舍不得吃水果,胡乱应付吃饭……我的心长了翅膀,飞来飞去,无论白天和夜晚,都舍不得卸下。

女儿说,爸爸下午就回来了,你快去照顾外婆吧,我不要紧。于是,我把卫生间的洗脸池用牙膏擦洗得干干净净,然后驱车回乡下老家。进门的声音吵醒了午睡的老妈,她蓬着头出来,睡意浓重的声音满是欢喜,说,赶紧先把厨房地上的芒果吃了,已经放了三天,你回家那天人家送的,太熟,我怕烂了!

第二天晚上,又接到女儿电话,说老爸明天又要出差,妈妈你再来一趟吧!我妈听见了,赶紧说,去吧去吧,多备些好吃的,给她带去。

……

回家的路,一头是妈,一头是孩子。我在路上,像个幸福而忙碌的梭子。

城市写真

马衙街里可听雨

◎柴隆

从七塔寺搬到马园路后,家离单位更近了,区区不到两公里,我选择步行。下班从柳汀街走到马园路,途经尚书桥、居士林、贺秘监祠、陆殿桥、月湖、青少年宫,一路名胜古迹真不少,思忖着:只管慢慢悠悠走下来,一路放松心情不说,还可附庸月湖之风雅。

只怪我想得太美好,几天走下来,兴致殆失。且不说那接连不断的五个红绿灯基本上要等上四个,单是滚滚的汽车尾气,就熏得我头昏,嘈杂的汽车声已习惯,最刺耳的要数电瓶车的喇叭声,此起彼伏,绵绵不绝于耳,音箱里一下子冒出“凤凰传奇”的高分贝,让人哭笑不得。

我向同事诉说后,他们道:“你咋不走马衙街啊?马衙街多安静啊!”迷津被同事点破,我有种峰回路转的感觉,竟是自己跑偏了,只需一路过尚书桥、居士林、贺秘监祠,右拐进入偃月街,马衙街就隐现眼前。路边烟柳成荫,有亭、有湖、有牌坊,还能看到天一阁和秦氏支祠的粉墙黛瓦,如柳暗花明般,心情一下子就豁然开朗。

刹车、喇叭、救护车声,“最炫民族风”的吼声,尽在马衙街消失;鸟鸣、柳树婆娑声又重新环绕耳

边,霎时耳根清静。明人陈继儒《小窗幽记》曾历数:“论声之韵者,曰溪声、涧声、竹声、松声、山禽声、幽壑声、芭蕉雨声、落花声,皆天地之清籁……”那些渐行渐远的天地之清籁,我也不奢求,难能可贵之处是,最近在这条马衙街上,我听到了久违的雨滴屋檐声。

自从搬进楼房后,小巷没了,老屋消失,雨滴屋檐声就听不到了,令人倍加怀念昔日的雨声。黄梅天的雨,时而密集,时而稀疏,打在青瓦上,发出清脆的叮咚声,打在屋檐的采光玻璃上,尖脆的声音像是要敲断,雨水顺屋檐而泻,一整夜滴滴答答,犹如一首奏鸣曲,悦耳的雨滴屋檐声,幼时常常伴我入眠。

这几天,雨一直下,踏入马衙街,满城风絮,雨丝风片,像在水墨画中游历。一连几天撑着伞路过马衙街,故意放慢脚步,为的是多听会儿雨声。人立避雨亭中,自亭外望去,对面天一阁与秦氏支祠青瓦之上,烟雨迷濛,雨水顺屋檐而下,恍若珠帘,似断非断……人在亭中,目遇雨湖之菖蒲,耳听雨滴屋檐声,耳根得以清静,忙了一天的急躁心绪也随之而去。风疾掠竹,水落月湖,马衙街里可听雨!

只是这样的寻常旧巷,令人耳根清静的小路,静听雨落的弄堂,我们周围还剩几条?

爱让人自由

婚姻物语

◎红尘一书

最近和一个单身的朋友聊天,聊着聊着,我们几乎是要在QQ上打起来了,原因是:朋友特别喜欢读书,又因天性追求完美,深感知音难觅、爱情奢侈,于是宁为玉碎、不为瓦全,此生便不抱成家的愿望了。而我是个粗人、俗人,想法简单,总觉得她读书读成了书呆子,才难食人间烟火了,在我看来,爱情并不奢侈,是人们把它想像得过于美好,过于传奇,对爱情的期望值也过高了,爱情才在人生之中被当成了奢侈品。而把爱情当奢侈品的人,爱情于她就真的奢侈了,如果我们都平淡地看待它,只要我们愿意,人生路上就有很多人是可以爱的,也有很多机会可以选择,可以简单地幸福。我们各执己见,谁也说服不了谁,最后只好绕开这个话题,不再提及。

或许是受父母的影响,或许是读书太少,又或许是从来都不爱看琼瑶式的小说吧,所以,我算是个没有情调的女人,从小到大,爱情婚姻在我的眼里就是极其平淡的东西,生活中过于浪漫的爱情故事,我看在眼里会觉得矫情,甚至无聊。在我的眼里,爱情婚姻就是找个合得来的人一起相伴往前走,一起慢慢地过日子,平凡而又平淡,像涓涓细流。女人都渴望遇见个白马王子,我却梦想遇见个忠厚老实的男人,女人都指望伴侣十分完美,我觉得能打个六分的男人就不错了。

回想我和爱人恋爱的时候,其实也有说不完的话,坐车拉着手,一天电话打几回,他为我做任何事情都是积极的、开心的,他的钱为我花,我唱的歌他爱听,他的心里装着我,他的世界里有我,可是,我总觉得,要不了多久,他一定会变的。果然,结婚后没多久,我就发现他开始变了,话越来越

越少,不再拉我的手了,做事也不太积极了,也不再为我花很多钱了,不管是过生日还是过节都漠视我的存在了。这些尽管我都有心理准备,但面对现实的时候,还是很失望,很悲伤。内心挣扎了一些日子,理智告诉我,他并非不爱我了,也没有人勾走他的心,只是现在他疲惫了,没有新鲜感了,当初他的心关注的是我,现在他关注自己了,他把一颗脱离了自己、一直都在我身上围绕的心收了回去——其实人是不能永远围着别人转的,那样不但很累,也终将失去自我——他只是开始回到了自己的生活轨迹之中了,他或许想起了他的哥们兄弟了,他也想要去赚更多的钱了,他觉得钱不都是你的吗?你需要什么可以自己买啊!过什么生日过什么节呢?不就是过日子嘛?何必那么麻烦。我知道,如果我不依不饶地找他算这些账,他一定会想逃,那样他将越来越觉得累,我也会越来越受伤。

明白了这只是婚姻的自然规律,便豁然开朗了。据说一个人如果结了婚,感觉比婚前更自由的话,那就找对伴侣了。我想我一直都和婚前一样的自由呢,但他似乎没有以前自由了,看来,我得学会给他足够的空间、足够的自由、足够的包容。于是,我告诉他,不想回家时可以不回家的(其实我还是喜欢他天天都回来的),鼓励他要多跟朋友去郊游,去钓鱼,或者随便找个哥们家去混吃混喝的都好,放松自己,这样对身体有好处(我没说要是带上我就更好啦);同时我也提醒他,别把钱看得太重了,那样活得太累了,我们活着其实花不了多少钱的,身体健康身心快乐最重要,也不要担心没钱给孩子,我们现在把身体养好,不成为孩子的负担就等于给了孩子一大笔钱了。从那以后,平时,除了继续培养自己的爱好,为了两个人不抢电视电脑,我也开始看我很讨厌的足球和我根本看不懂的围棋,也开始关注我从不关注的新闻、财经了,没多久,我发现自己还真的进步了不少呢,想想从前一直坐井观天都觉得可惜啊!而这时候,我发现老公跟我又有了说不完的话了(原来男人也蛮好哄呢),我仿佛又看到了恋爱时的他。但是我想,婚姻的天空不会总是阳光灿烂的,谁知道哪天我们会反目成仇或是大打出手呢,但只要我们依然没有分开,那就说明我们还是相爱的吧。

是谁说婚姻是爱情的坟墓?只要你放手让对方自由,你也就获得了同样的自由,而爱情就活在自由之中。

总第5898期 投稿邮箱: essay@cnnb.com.cn 配图 沈欣

